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云安发改投审〔2023〕27号

关于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一期）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

云浮市云安区长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送来《关于对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一期）概算审批的请示》（云安长丰请〔2023〕16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云安发改投审〔2022〕133号）批复文件、《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一期）概算审核报告》和区财政局的审核意见，原则同意广东信仕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一期）概算审核报告（投资项目统一代码：

2204-445303-04-01-224456)初步设计概算。业主单位为：云浮市云安区长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云安区都杨镇、六都镇、高村镇、白石镇、镇安镇、富林镇、石城镇7个镇23个行政村共68个自然村的污水管网及配套污水处理设施。污水收集总规模约1011m³/d，其中，拟建设一体化处理设施19座，资源化利用设施26座，泵站3座。

三、建设地点：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六都镇、高村镇、白石镇、镇安镇、富林镇、石城镇共7个镇23个行政村68个自然村内。

四、项目概算总投资11194.7001万元（见附表），其中工程费用9099.11214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095.587954万元。项目所需资金来源为：除积极争取债券资金、专项资金支持外，不足部分由财政统筹解决。

五、项目建设工期：2023年7月-12月。

六、请严格按照《关于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安发改投审〔2022〕133号）的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进行招标建设。

七、如需对本项目审批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

八、项目单位开工建设后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政府投资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请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内容和标准组织实施，切实做好投资控制。

此复

附件：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一期）
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6月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纪委监委、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市生态环境局云安分局。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年6月2日印发

附件

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一期)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工程费用(万元)
一	工程费用	9099.112146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77.49938
三	预备费用	518.088574
四	总投资	11194.7001

